

中标候选人公示

研究院院区智能驾驶示范道路第一阶段建设项目厂区道路、景观绿化及配套工程（项目编号：JG2023-2807）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23年7月5日17时00分至2023年7月11日00时00分），具体内容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14447302.90	14599059.49	13664144.74
技术标得分	100.00	100.00	100.00
经济标得分	99.37	98.83	98.73
综合得分	99.50	99.06	98.98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证书编号	陈磊/ 皖 1342017201828948	齐雨春/ 辽 1212019202001137	程国平/ 湘 1432013201411528
工期	15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施工总工期：15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验收以国家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或行业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验收以国家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或行业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达到合格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金山大道东668号
联系人：曾先生
联系电话：020-22932696

投诉受理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地址：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7号建设局大楼二楼
联系电话：020-84892221

招标人名称：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7月5日